

债券代码：196172.SH

债券简称：22 宜高 01

债券代码：2180322.IB/184001.SH

债券简称：21 宜昌高投债/21 宜高投

债券代码：178393.SH

债券简称：21 宜高 01

债券代码：2080199.IB/152533.SH

债券简称：20 宜昌高投债/20 宜高投

债券代码：166813.SH

债券简称：20 宜高 01

##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关于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临时受托 管理事务报告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以及相关募集说明书和受托管理协议(或债权代理协议)的约定，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作为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发行的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22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2 宜高 01，债券代码：196172.SH）、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1 宜高 01，债券代码：178393.SH）和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项目收益专项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0 宜高 01，债券代码：166813.SH）的受托管理人；2021 年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券简称：21 宜高投/21 宜昌高投债，债券代码：184001.SH/2180322.IB）和 2020 年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券简称：20 宜高投/20 宜昌高投债，债券代码：152533.SH/2080199.IB）的债权人代理人，代表债券全体持有人，持续关注发行人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现就发行人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 一、本次债券基本情况

##### （一）22 宜高 01

- 1、发行主体：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 2、债券名称：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22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 3、债券简称：22 宜高 01

4、债券代码：196172.SH

5、发行总额：10.00 亿元人民币

6、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5 年（含 5 年），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7、债券利率：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形式，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票面年利率为 3.95%。

8、起息日：2022 年 1 月 11 日。

9、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 2023 年至 2027 年间每年的 1 月 11 日，若投资者在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自 2023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1 月 11 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待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0、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7 年 1 月 11 日，若投资者在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5 年 1 月 11 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1、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若债券持有人在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行使回售权，所回售债券的票面面值加第 3 年的利息在投资者回售支付日 2025 年 1 月 11 日一起支付。

12、担保事项：无。

13、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本期债券无评级。

14、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受托管理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二）21 宜高投/21 宜昌高投债**

1、发行主体：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2021 年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3、债券简称：21 宜高投/21 宜昌高投债

4、债券代码：184001.SH/2180322.IB

5、发行总额：10.50 亿元人民币

6、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5 年。

7、债券利率：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形式，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票面年利率为 4.30%。

8、起息日：2021 年 8 月 19 日。

9、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 2022 年至 2026 年间每年的 8 月 19 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待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0、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6 年 8 月 19 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1、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2、担保事项：无。

13、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债项评级 AA+，评级机构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14、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权代理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三) 21 宜高 01**

1、发行主体：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3、债券简称：21 宜高 01

4、债券代码：178393.SH

5、发行总额：10.00 亿元人民币

6、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5 年，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7、债券利率：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形式，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票面年利率为 4.35%。

8、起息日：2021 年 4 月 19 日。

9、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 2022 年至 2026 年间每年的 4 月 19 日，若投资者在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自 2022 年至 2024 年每年的 4 月 19 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待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0、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6 年 4 月 19 日，若投资者在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4 年 4 月 19 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1、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若债券持有人在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行使回售权，所回售债券的票面面值加第 3 年的利息在投资者回售支付日 2024 年 4 月 19 日一起支付。

12、担保事项：无。

13、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本期债券无评级。

14、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受托管理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四) 20 宜高投/20 宜昌高投债**

1、发行主体：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2020 年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3、债券简称：20 宜高投/20 宜昌高投债

4、债券代码：152533.SH/2080199.IB

5、发行总额：10.89 亿元人民币

6、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5 年。

7、债券利率：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形式，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票面年利率为 4.49%。

8、起息日：2020 年 8 月 25 日。

9、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 2021 年至 2025 年间每年的 8 月 25 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待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0、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5 年 8 月 25 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1、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2、担保事项：无。

13、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债项评级 AA+，评级机构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14、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权代理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五) 20 宜高 01**

1、发行主体：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项目收益专项公司债券（第一期）

3、债券简称：20 宜高 01

4、债券代码：166813.SH

5、发行总额：11.43 亿元人民币

6、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5 年，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7、债券利率：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形式，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票面年利率为 3.99%。

8、起息日：2020 年 5 月 19 日。

9、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 2021 年至 2025 年间每年的 5 月 19 日，若投资者在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自 2021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5 月 19 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待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0、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5 年 5 月 19 日，若投资者在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3 年 5 月 19 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1、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若债券持有人在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行使回售权，所回售债券的票面面值加第 3 年的利息在投资者回售支付日 2023 年 5 月 19 日一起支付。

12、担保事项：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担任差额补偿人。

13、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债项评级 AA+，评级机构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14、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受托管理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二、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发行人会计师事务所发生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 （一）变更前中介机构名称及其履职情况

发行人会计师事务所发生变更前审计机构为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该所对发行人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2020 年及 2021 年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均发表了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 （二）变更的原因、变更生效时间及变更程序

发行人为了更好地适应未来业务发展的需要，同时确保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经综合评估，发行人改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发行人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此项变更于双方签署《审计业务约定书》之日起生效。截至目前，《审计业务约定书》已完成签署。

发行人会计师事务所选聘以公开招标方式进行，截至目前，已完成招投标程序履行变更程序。

### （三）新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概况

名称：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20855463270

成立日期：2013 年 11 月 22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张恩军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 2206 房间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不存在被立案调查等情形，能够满足公司相关财务审计及信息披露的要求。

### （四）移交办理情况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变更前后的审计机构相关工作移交已办理完成，该项变更不会影响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质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发行人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完成审计，并出具了发行人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 三、影响分析

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发生变更为发行人正常经营活动产生，预计对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